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續存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4)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5	-	-
其他收入	5	10,331	10,100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之 收益／(虧損)淨額		2,518	(15,26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	(6,687)	24,422
行政及其他開支		(26,132)	(36,992)
財務成本	7	(2,832)	(2,272)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8	(22,802)	(20,010)
所得稅開支	9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u>(22,802)</u>	<u>(20,010)</u>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在其他全面收益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9,166)	(5,069)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2,189)	(1,213)
— 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儲備	<u>90</u>	<u>—</u>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u>(11,265)</u>	<u>(6,282)</u>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34,067)</u>	<u>(26,292)</u>
		(經重列)
每股虧損	11	
— 基本(每股港仙)	<u>(8.13)</u>	<u>(10.74)</u>
— 攤薄(每股港仙)	<u>(8.13)</u>	<u>(10.7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	–
使用權資產		–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財務資產	12	–	64,2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按公平值計入在其他全面收益處理之 財務資產	13	48,304	4,297
		<u>48,330</u>	<u>68,497</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14	49,922	34,038
其他應收款項、已付按金及預付款項		121,640	39,355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財務資產	12	100,809	41,249
應收股東款項		949	94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997	51,574
		<u>277,317</u>	<u>167,165</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50,474	8,082
租賃負債		1,497	2,037
		<u>51,971</u>	<u>10,119</u>
流動資產淨值		<u>225,346</u>	<u>157,04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73,676</u>	<u>225,54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527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資產淨值		<u>273,676</u>	<u>224,016</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36,039	22,856
儲備		<u>237,637</u>	<u>201,160</u>
權益總額		<u>273,676</u>	<u>224,016</u>

1. 一般資料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後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撤銷註冊，且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日以續存之形式於百慕達註冊為獲豁免公司。本公司股份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二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而其香港總辦事處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63樓6303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乃持有投資以獲得短期至長期資本增值，以及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證券。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初步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以下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概念框架之提述*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有償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上述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應用以下於本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之影響，但尚未載明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之會計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定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會計估計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於單筆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在其他全面收益處理(「按公平值計入在其他全面收益處理」)之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處理(「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其乃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本集團各實體以其本身之功能貨幣列賬及記錄。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

4. 分類資料

經營分類為本集團從事可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之業務活動之組成部分，乃根據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獲提供及定期審閱以便分配分類資源及評估表現之內部管理呈報資料識別。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執行董事(即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不包括各業務系列或地區之溢利或虧損資料，而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之整體財務業績。因此，執行董事已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業務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原因為本集團僅從事投資控股。執行董事按合計基準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因此，概無呈列經營分類資料。

下表提供按資產實際位置或業務營運所在地(如屬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所釐定地理位置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即「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分析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香港(營運地點)	<u>-</u>	<u>-</u>	<u>26</u>	<u>-</u>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u>-</u>	<u>-</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	3
政府補助(附註)	111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	9,519	4,999
匯兌收益	-	4,696
豁免應付一名前董事之款項	600	-
其他	101	402
	<u>10,331</u>	<u>10,100</u>
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	<u>10,331</u>	<u>10,100</u>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其他收入來源為本集團帶來收益。

附註：

香港特區政府就COVID-19期間的就業發放就業支持計劃，補助並無附帶未履行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6.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應收利息	-	(2,400)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財務資產	7,564	3,670
已付按金	(877)	(25,692)
	<u>6,687</u>	<u>(24,422)</u>

7. 財務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63	97
債券的利息開支	2,569	2,175
	<u>2,832</u>	<u>2,272</u>

8.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		
薪金	4,220	4,139
強積金供款	105	108
股份支付開支	—	2,762
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	<u>4,325</u>	<u>7,009</u>
核數師酬金	470	420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89	15
使用權資產	—	707
董事酬金(附註14)		
— 袍金	1,723	1,685
— 股份支付開支	—	8,364
投資經理費用	480	160
短期租賃	1,154	5,473
股份支付開支(不包括計入員工成本及董事酬金者)	—	1,686
匯兌虧損淨額	11,364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60	314
使用權資產減值*	—	3,537
	<u>11,364</u>	<u>3,537</u>

*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行政及其他開支」。

9. 所得稅開支

根據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條例草案，企業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的利得稅稅率將調低至8.25%，超出的應課稅溢利則繼續按16.5%稅率繳納稅項。海外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源自香港或其他司法權區之應課稅溢利，故毋須作出所得稅開支撥備(二零二二年：無)。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u>(22,802)</u>	<u>(20,010)</u>
按適用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3,762)	(3,302)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582	825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u>2,180</u>	<u>2,477</u>
所得稅開支	<u>-</u>	<u>-</u>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年度虧損	<u>(22,802)</u>	<u>(20,010)</u>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80,437,533</u>	<u>186,378,612</u>

附註：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計及二零二三年二月的股份合併的影響後列示，本公司股本中每1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獲合併為1股每股0.10港元的合併股份。比較數字已在假設上述股份合併於過往年度有效的情況下進行追溯調整。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亦已就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日完成的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供股紅利部分進行追溯調整。

計算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並未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乃由於其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兩個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2.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財務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財務資產包括本集團持有的承兌票據，約77,43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5,449,000港元)，為無抵押、計息、不可轉讓、非貿易相關性質並由私營實體發行。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財務資產亦包括本集團持有的有抵押債券，約23,37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零港元)，為有抵押、計息、不可轉讓、非貿易相關性質並由私營實體發行。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	112,043	109,11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1,234)	(3,670)
	<u>100,809</u>	<u>105,449</u>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承兌票據及有抵押債券(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根據票據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1年內到期	100,809	41,249
1至2年到期	—	64,200
	<u>100,809</u>	<u>105,449</u>

13. 按公平值計入在其他全面收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中國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 公平值調整	53,225 (4,921)	16,390 (12,093)
	48,304	4,297

根據上市規則第21章披露之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持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詳情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 實際權益 百分比	按成本		累計公平值調整		賬面值		應收/ 已收股息 千港元	本集團 總資產 百分比	應收/ 已收股息 千港元	本集團 總資產 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青州家家富現代農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家家富」)	中國	7%	29,825	-	(1,439)	-	28,386	-	-	8.72%	不適用	不適用
蘭州我樂家居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蘭州我樂」)	中國	30%	23,400	-	(3,482)	-	19,918	-	-	6.12%	不適用	不適用
廣州達鍵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11.59%	-	9,800	-	(9,789)	-	11	-	不適用	-	0.00%
天津寶鑫盈貴金屬經營有限公司	中國	12%	-	6,590	-	(2,304)	-	4,286	-	不適用	-	1.82%
			53,225	16,390	(4,921)	(12,093)	48,304	4,297				

14.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按市值(附註(a))	24,662	17,758
投資於可換股債券，按公平值(附註(b))	15,180	16,280
於私募股權基金之股權(附註(c))	10,080	-
	49,922	34,038

- (a)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之主要上市股本證券投資詳情如下：

二零二三年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權益 百分比	成本		重估產生之 累計未變現 收益/ (虧損)	公平值 變動	已收/ 應收股息	本集團總 資產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盛良物流有限公司	7,500,000股普通股	1.1800%	6,015	1,613	(4,402)	(4,402)	-	0.50%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前稱為安山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9,564,000股普通股	1.7802%	13,781	23,049	9,268	9,268	-	7.08%
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4,228,000股普通股	0.8109%	4,298	-	4,298	-	-	-
				<u>24,662</u>				

二零二二年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權益 百分比	成本		重估產生之 累計未變現 收益/ (虧損)	公平值 變動	已收/ 應收股息	本集團 總資產 百分比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奇士達控股有限公司	1,686,000股普通股	0.3237%	1,753	1,450	(303)	(303)	-	0.62%
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80,510,000股普通股	0.8111%	3,059	966	(2,093)	(2,093)	-	0.41%
飛揚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492,000股普通股	0.0820%	499	443	(56)	(56)	-	0.19%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20,000股普通股	0.0005%	1	1	-	-	-	0.00%
慕容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股普通股	0.0200%	17	27	10	10	-	0.01%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344,000股普通股	0.0398%	35	47	12	12	-	0.02%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前稱為安山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9,564,000股普通股	1.7802%	13,781	14,824	1,043	1,043	-	6.29%
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4,228,000股普通股	0.8109%	4,298	-	(4,298)	(4,298)	-	-
				<u>17,758</u>				

(b)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持投資於可換股債券詳情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非上市債務證券，按成本		公平值調整		賬面值		已收／	本集團總	已收／	本集團總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應收利息	資產百分比	應收利息	資產百分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冠萬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u>20,000</u>	<u>20,000</u>	<u>(4,820)</u>	<u>(3,720)</u>	<u>15,180</u>	<u>16,280</u>	-	4.66%	<u>2,400</u>	<u>6.91%</u>

(c) 本集團以成本約10,012,000港元認購Mount Peak Fund SPC — Mount Peak Currency Fund SP (「貨幣基金」)，按票面利率每年7.5%計息。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貨幣基金未變現利息收入約為68,000港元。

貨幣基金乃針對有不同需求及風險的投資者，匹配相對應的基金產品。其持有香港及新加坡資產管理牌照，開曼及英屬維京群島(BVI)離岸投資經理資格，而其核心基金產品為對沖基金。

於貨幣基金的投資於初始確認後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並按公平值確認，公平值變動在綜合損益確認。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於貨幣基金的投資乃經參考贖回價而釐定。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債券約42,270,000港元。

16. 股本

	每股普通股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按0.01港元	10,000,000	100,000
股份合併(附註(vi))	(9,000,0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0.1港元	1,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269,786	12,698
供股(附註(i))	634,893	6,349
配售新股份(附註(ii))	380,900	3,809
	2,285,579	22,856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2,285,579	22,856
行使購股權(附註(iii))	175,450	1,754
配售新股份(附註(iv))	492,200	49,220
發行代價股份(附註(v))	650,720	65,070
股份合併(附註(vi))	(3,243,555)	(102,861)
	360,394	36,039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360,394	36,039

於年內已發行的所有股份於各方面與當時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附註：

- (i) 本公司以供股形式透過合資格股東按每股供股股份0.2港元的價格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發行最多634,892,864股供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27.0百萬港元(扣除開支前)。

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27.0百萬港元，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供股之所有其他相關開支)約為124.0百萬港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之公告。

- (ii)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以竭盡所能方式向目前預期不少於六名為獨立第三方之承配人配售最多380,900,000股配售股份。

合共380,90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為個人、公司及／或機構投資者)，而該等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經扣除所有相關成本、佣金及費用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為約56.6百萬港元，其擬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可能不時物色之未來投資機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八日之公告。

- (iii)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共行使175,45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068港元。購股權持有人認購款項約為11,931,000港元。認購161,950,000股普通股及13,500,000股普通股的股份配發分別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七日完成。

- (iv)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以竭盡所能方式為及代表本公司以每股配售股份0.077港元的價格配售最多492,200,000股新股份。

合共492,20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為個人、公司及／或機構投資者)，而該等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經扣除所有相關成本、佣金及費用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為約37.5百萬港元，其擬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可能不時物色之未來投資機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之公告。

- (v)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本公司訂立以下該等協議：

1.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與獨立第三方就收購家家富7%訂立協議，代價為(a)現金10,928,000港元及(b)配發及發行290,072,000股普通股權益股份。
2.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與獨立第三方就收購蘭州我樂30%訂立協議，代價為配發及發行360,000,000股普通股權益股份。

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協議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完成，並根據協議向獨立第三方發行了合共650,720,000股新股。本公司於完成日收市價為0.065港元。

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七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的有關根據特定授權發行代價股份的通函。

- (vi) 每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的現有股份合併為1股合併股份，自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的通函。

17.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0.76港元(二零二二年：經重列為0.98港元)乃按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資產淨值約273,67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24,016,000港元)除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360,394,859股(二零二二年：228,557,900股)(經就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完成之股份合併調整)計算。

18. 報告期後事項

(i) 供股

本公司建議實施供股，根據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透過供股方式按每股供股股份0.15港元的認購價發行最多363,582,506股供股股份(假設除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外，於記錄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變動)予合資格股東，以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54.5百萬港元(扣除成本及開支前)。供股不獲包銷且不會向除外股東提呈(如有)。

倘獲悉數認購，供股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最多約為53.2百萬港元(假設除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外，於記錄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變動)。本公司擬將(i)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83.1%或約44.2百萬港元用作償還本集團的債券本金額及應計利息；及(ii)所得款項淨額的16.9%或約9.0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ii) 收購中合惠農(北京)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中合惠農」)權益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湯聖霞就收購中合惠農27.54%股權訂立買賣協議，代價為44,803,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潛在投資已付按金包括已付中合惠農按金43,057,800港元及於完成日期以現金償付購買代價剩下結餘1,745,200港元。中合惠農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技術開

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技術推廣；數據處理(數據處理中的銀行卡中心及PUE值1.5以上的雲計算數據中心除外)；軟件開發；企業規劃；經濟貿易諮詢；會議服務；舉辦文化藝術交流活動(不含商業演出)；承辦展覽及展示活動；企業管理諮詢；廣告設計、製作、代理、發佈及電腦動畫設計。該交易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完成。

(iii) 收購皇灝國際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皇灝國際」)權益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付新強就收購皇灝國際22.85%股權訂立買賣協議，代價為44,803,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潛在投資已付按金包括已付皇灝國際按金42,086,800港元及於完成日期以現金償付購買代價剩下結餘2,716,200港元。皇灝國際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融資租賃業務；租賃業務；購買國內外租賃財產；租賃財產的殘值處理及維護；租賃交易諮詢及擔保(不含融資擔保)及兼營融資租賃相關保理業務(非銀行融資類)。該交易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完成。

(iv) 收購深圳前海中投鼎晟投資諮詢有限公司(「中投鼎晟」)權益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蔣勇均就收購中投鼎晟30%股權訂立買賣協議，代價為44,803,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潛在投資已付按金包括已付中投鼎晟按金42,143,400港元及於完成日期以現金償付購買代價剩下結餘2,659,600港元。中投鼎晟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諮詢、企業管理諮詢、經濟信息諮詢；透過承接服務外包，從事系統應用管理與維護、信息技術支持管理、銀行後台服務、軟件開發、離岸呼叫中心及數據處理及其他資訊科技及業務流程外包服務。該交易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完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為零(二零二二年：零)，與上年持平。本集團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約22,802,000港元，較去年所產生虧損約20,010,000港元增加約2,792,000港元或13.95%。年度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之淨撥回減少。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為0.76港元(二零二二年：經重列為0.980港元)。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本年度宣派末期股息。

投資組合

有關本集團全部投資之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2、13及14。

財政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3,99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51,574,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225,34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57,046,000港元)及約273,67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24,016,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借貸約為44,18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694,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約為5.34(二零二二年：16.5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6.15%(二零二二年：1.2%)。

資產負債比率按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期債務總額44,18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694,000港元)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273,67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24,016,000港元)計算。

資本架構

有關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資本架構變動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6。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多數業務交易乃以港元及人民幣列值。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察該等貨幣之波動情況，並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行動。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對沖貨幣，亦無進行任何正式對沖活動。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債券持有人抵押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約23,049,000港元以取得應付債券約22,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收入約為10,331,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100,000港元增加約231,000港元或2.29%。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9,519,000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淨額約為2,518,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約15,268,000港元增加約17,786,000港元或116.49%。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市股本投資收益淨額。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確認淨額約6,687,000港元，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6。

員工成本(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4名(二零二二年：10名)全職僱員(不包括董事)。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6,04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7,058,000港元)。本公司乃按僱員之職責及表現釐定彼等之酬金。

行政及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及其他開支約為26,13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6,992,000港元)，減少約10,860,000港元或29.36%，乃主要由於股份支付開支減少。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成本約為2,83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272,000港元)，增加約560,000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債券利息增加。

報告期後事項

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8。

前景

中國解除疫情限制後，資本市場情緒迅速變化。隨著中國經濟強勁復甦，市場獲得動力，董事會重新評估近期市況並確定本公司應採取更積極的投資策略。事實上，本公司持有的上市證券於本年度已獲得收益，本公司認為應繼續持有該等上市證券以獲得中長期升值。

然而，在新的財政年度，本集團將繼續採取謹慎和積極的態度，在市場上尋找潛在的商機。此外，本集團的投資策略將在不同行業中探索更多的多元化投資機會。本集團的目標是實施有效和合規的內部控制，務實地部署投資策略並加強財務狀況，以為股東帶來優厚回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本年度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告附註14所披露者除外。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深明上市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重要性，亦一直致力採納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上市公司之營運具透明度，採納各項自行規管政策、程序以及監控機制，並清楚界定董事與管理層權責，符合股東及權益持有人之利益。本公司及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 (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等地位之董事會成員，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部分董事因有其他重要事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i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分工應清晰界定並以書面載列。

自林雨丹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後，無人獲委任。執行董事會（包括全體執行董事）、投資經理及高級管理層獲董事會授權及委派負責處理本集團之日常業務，惟若干主要事項則須獲董事會審批。經評估本公司目前狀況並考慮董事會組成，董事會認為目前有關安排屬恰當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原因為此安排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延續性及營運穩定。

- (ii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亦應邀請審核、薪酬、提名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主席出席。如其未能出席，主席應邀請另一名委員會成員（或如該名成員未能出席，則由其正式委任代表）出席。該等人士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提問。部分委員會主席因有其他重要事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其條款不較於上市規則附錄10內標準守則所載之交易必守準則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準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並已根據上市規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於各項職責當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莫莉女士、陳順清女士及石柱先生組成，並由陳順清女士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薪酬委員會，並已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韓正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莫莉女士、石柱先生及陳順清女士組成，並由莫莉女士擔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提名委員會，並已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韓正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莫莉女士、陳順清女士及石柱先生組成，並由韓正海先生擔任主席。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已制定書面職權範圍。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莫莉女士、陳順清女士及石柱先生組成，並由陳昌義先生擔任主席。

范陳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范陳會計師行有限公司(「核數師」)同意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核數師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核數師並不對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刊發年報

本公司年報將根據上市規則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主席
韓正海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及陳耀彬先生；非執行董事韓正海先生(主席)、鄧東平先生、劉立漢先生、朱治錕先生、呂平先生及莫秀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莫莉女士、石柱先生及陳順清女士。